

机械与电子工程学院推荐 2025 年优秀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实施方案

为进一步规范学院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以下简称“推免生”）工作，加大拔尖创新人才选拔培养力度，激励学生勤奋学习，根据《西北农林科技大学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实施办法》（校研发〔2024〕236号）等文件精神，结合学院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基本原则

推荐应届优秀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政策性强、涉及面广，直接关系到学生利益，要坚持德智体全面衡量、择优录取、保证质量和“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

二、组织机构

1. 学院推免生遴选工作小组

组 长：王雄、黄玉祥

副组长：宋怀波、刘小峰、姚义清

成 员：韩文霆、王绍金、陈军、郭文川、杨福增、贺克勇、张艳芳、王亚利、严欣、刘家

职 责：负责制定学院推免工作实施细则、监督管理细则、科研潜质考核指标体系，具体负责学院推免工作。

2. 学院推免生遴选工作监督小组

组 长：刘小峰

成 员：马志宏、贺克勇、苏宝峰、陈雨、王亚利

职责：负责制定学院监督管理细则，负责监督推免生遴选，受理本单位有关申诉及违纪、违规行为的调查处理，确保推免工作的公平、公正、公开。

监督电话和邮箱分别为 029-87091737、jdxyyjs@126.com。

三、遴选条件

推免生应为我校纳入国家普通本科招生计划录取的应届本科毕业生，并具备以下基本条件：

1.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和社会主义制度，具有高尚的爱国主义情操和集体主义精神，社会责任感强，遵纪守法，积极向上，身心健康；

2. 诚实守信，学风端正，品行优良，无考试作弊或剽窃他人学术成果等学术不端行为；

3. 获得本科前三学年应修课程全部学分，且课程学成绩排名在专业年级前 50%；

4. 外语成绩：全国英语四级考试成绩在 425 分及以上或外语小语种四级成绩在 60 分及以上；

5. 具有从事科学研究志向、具有较强的创新意识、创新潜质和创新能力，且符合各遴选单位科研潜质考核要求；

6. 本科前三学年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测试（简称体测）合格。

7. 特长生免试攻读研究生依据《西北农林科技大学学术特长生免试攻读研究生推荐办法》（教务〔2021〕10号）进行遴选。

四、推荐指标类型及分配

推荐指标分为专项推荐指标和普通推荐指标。专项推荐指标包括：“研究生支教团”指标、“国防科工计划”、“双一流”学科群指标、“卓越农林人才计划”指标、“学术特长生”指标、“2+3 辅导员”指标、奖励指标等；普通推荐指标：除专项以外的指标。

1. 普通推荐指标：普通推荐类型指标数 46 个。根据各专业应届本科毕业生人数计算专业推免生指标。其中，农业机械化及其自动化专业 9 个，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专业 13 个，机械电子工程专业 10 个，电子信息工程 7 个，车辆工程专业 7 个。

2. 专项推荐指标：

（1）卓越农林人才专项指标数 7 个，均为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指标（其中农业机械化及其自动化本科专业推荐 2 名），其余 5 名面向我院所有本科专业。

（2）农业高效用水与区域水安全双一流学科群指标 3 个，面向全院所有本科专业（接收专业：农业机械化工程 1 名，农业电气化与自动化 2 名）。

（3）推免工作奖励指标 7 个。面向全院所有本科专业推荐，接收面向学院所有学硕、专硕专业。

(4) 国防科工计划指标 1 名，面向我院车辆工程专业，已申请参军入伍攻读硕士研究生者优先，获得国防科技大学优秀营员优先、获得省级以上竞赛者优先。

(5) 申请学术特长生等其他专项的同学，按照各专项的通知文件执行。

五、考核办法

学院在考核过程中，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从思想政治品德、学业成绩、科研潜质三个方面进行综合考查，确定推免生的综合成绩。推荐免试研究生资格由其综合成绩排序从高至低而定，若有放弃、依次递补。

综合成绩满分为 100 分，其中思想政治品德考核成绩占总成绩的 10%，学业成绩占总成绩的 40%，科研潜质考核成绩占总成绩的 50%。计算方法为：

综合成绩=思想政治品德考核成绩×10%+学业成绩×40%+科研潜质成绩×50%

具体计算方法如下：

(一) 思想政治品德考核成绩

按党委学工部制定的细则进行考核。

(二) 学业成绩

按照学校文件规定，学业成绩计算学生在校前三学年的应修课程，学分成绩以教学工作办公室提供的数据为准。

(三) 科研潜质成绩

科研潜质成绩由取得的学术成果（占 9%）、科研创新综合能力（占 75%）、外语水平（占 2%）、实践锻炼情况（占 14%）组成。

学术成果成绩：根据《机电学院推免学术成果计分细则》（见附件 1）进行考核。其中：学术成果成绩主要包括“授权专利 A”、“学术论文 B”、“学科竞赛 C”三大类别。学生在某一方面中有多项加分情况时，原则上只取一项。

科研创新综合能力成绩：通过专家组综合考核确定。

外语水平成绩：通过六级者得 2 分。

实践锻炼成绩：有国际组织实习经历者得 10 分，有参军入伍经历者得 4 分。

六、工作程序及时间安排

1. 9 月 9 日，学院推免生遴选工作小组根据相关文件，结合单位实际，制定推免工作实施细则、监督管理细则、科研潜质的考察指标及分值体系等，明确遴选要求和程序，报研究生院备案后公布实施，并将本单位推免工作实施细则上传至教育部推免服务系统。同时面向全院学生解读政策，咨询电话 029-87091737。

2. 9 月 10 日，学院教学办公室公布成绩排名、四六级条件符合的学生名单。

3. 9 月 11 日 15:00 前，申请我院普通推荐、学科群、卓越农林以及奖励指标申请的同学，向学院提出申请，相关材料（包括申请表、成绩单、四六级成绩单、获奖证书原件及复印件 1 份、论文专利原件及复印件 1 份、学科竞赛获奖

证书原件及复印件 1 份等有关证明材料及校内导师推荐信、宋怀波副院长签字的承诺书) 提交教学办 9215 办公室。

4. 9 月 11 日, 教学办公室核算申请学生的学术成果分值。张艳芳老师负责, 学工办配合; 学工办对报名学生进行心理测试, 由刘家老师负责。

5. 9 月 12-13 日对申请学生进行综合考查, 依据综合考核总成绩排名和推荐指标, 确定推免生名单, 公示 3 个工作日且无异议后, 报送研究生院。

(1) 9 月 12 日下午 14:30 进行普通推荐、“学术特长生”考核, 由教学办组织, 张艳芳老师负责。

未获得普通推荐资格的学生可报名参加我院专项推荐考核, 要求在 9 月 12 日 20:00 前把申请材料交研究生办 9219B 办公室。

(2) 9 月 13 日上午 9:00 进行专项考核, 共分两组进行, 其中, “卓越农林人才计划”与“国防科工计划”专项为一组, “双一流”学科群与“奖励指标”为一组。由研究生办组织, 严欣老师负责。

6. 申请推免的学生, 如对结果有异议, 在公示期内, 可向学院推免生遴选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提出复议申请, 具体流程如下:

(1) 申请复议的学生应填写《西北农林科技大学免试推荐研究生复议申请表》, 提交学院推免生遴选工作领导小组, 申诉邮箱: jdxyyjs@126.com、电话: 87091737。

(2) 学院推免生遴选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按照学校规定和相关学院实施细则审核申请复议学生所反映情况是否属实，情况属实的报学校推免生遴选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七、其他事项

1. 对在申请推免生资格过程中弄虚作假的学生，一经发现，立即取消推免生资格，对已录取者取消录取资格和学籍，并按学生管理规定进行相应处理。

2. 各专项若有新增指标，根据学生综合考核总成绩依次递补，不再另行组织考核。

3. 本实施细则由机电学院推免遴选工作小组负责解释。

附件：1. 机电学院推免学术成果计分细则表

2. 2024 年推免资格申请表

3. 推荐信

4. 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复议申请表

机械与电子工程学院

2024 年 9 月 9 日